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文本

南宫市人民检察院
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对于叛国案件、分裂国家案件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贪污贿赂犯罪案件、国家工作人员的渎职犯罪案件、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的犯罪案件和其他重大的犯罪案件，进行立案侦查和决定是否对犯罪嫌疑人实行逮捕和提起公诉。

3、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走私犯罪嫌疑人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形式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二、机构设置

南宫市人民检察院，为一级预算单位。由办公室、政治部、侦监部、公诉部、未检部、刑事执行部、民行部、控申部、案管部、法警大队及财务室 11 个部门组成。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经费保障形式
南宫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951.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81.8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1.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63.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951.40	本年支出合计	51	887.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14.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78.83
总计	27	1,066.06	总计	54	1,066.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宮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1.40	951.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6.06	846.06					
20404	检察	846.06	846.06					
2040401	行政运行	657.06	657.0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9.00	18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4	4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54	4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4	41.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80	63.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80	63.8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3.80	6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宮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7.23	628.98	258.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1.89	587.45	194.45			
20404	检察	781.89	587.45	194.45			
2040401	行政运行	644.64	587.45	57.2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14.66		114.6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59		22.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4	4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54	4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4	41.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80		63.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80		63.8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3.80		6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宮市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87.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3.80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781.89	781.89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1.54	41.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63.80		63.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951.40	本年支出合计	52	887.23	823.43	63.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14.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178.83	178.8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14.66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总计	28	1,066.06	总计	56	1,066.06	1,002.26	6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宮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23.43	628.98	194.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1.89	587.45	194.45
20404	检察	781.89	587.45	194.45
2040401	行政运行	644.64	587.45	57.2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14.66		114.6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59		22.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4	4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54	4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4	41.54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含结转和结余）1066.06 万元，支出合计（含结转和结余）1066.06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 17.6 万元，增长 1.0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和上级拨款收入均有增加，本年支出增加 17.6 万元，增长 1.02%，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增加。与 2018 年预算收入增加 8.83 万元，增长 0.7%。其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上级拨款增加是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为 951.4 万元，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157.23 万元，减少了 205.83 万元，减幅为 17.79%。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为 951.4 万元，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为 912.53 万元，增加了 38.87 万元，增幅为 4%，主要增加了是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的开支。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87.23 万元，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1157.23 万元，减少了 270 万元，减幅为 23.3%，主要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87.23 万元，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48.98 万元，增加了 138.25 万元，增幅为 18%，主要增加了是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的开支。2018 年年初预算支出为 115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1.23 万元，项目支出 336 万元。

2018 年度总支出决算为 887.23 万元，支出决算按照功能分类情况：公共安全支出 781.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3.8 万元。按照支出性质情况：基本支出 628.98 万元，项目支出 258.25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51.4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38.87 万元，增长 4%，主要增加了是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的开支。同时压减了部分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预算；本年支出 887.23 万元，增加 138.25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同收入增长原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2%，比年初预算减少 205.8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业务装备经费未开支；技侦楼内部修缮项目未开展。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同收入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总支出决算为 887.23 万元，支出决算按照功能分类情况：公共安全支出 781.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3.8 万元。按照支出性质情况：基本支出 628.98 万元，项目支出 258.25 万元。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87.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81.89 万元，占 88.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54 万元，占 4.7%；城乡社区支出 63.8 万元，占 7.2%。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7.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7.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41.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在做好各项工作的前提下，节省各项开支，尤其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本部门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6.6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9万元，降低35%，与2017年对比减少了26万元，降低了61%。主要是我院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只减不增的目标。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6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运行维护费16.6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9万元，降低35%，主要是切实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

（四）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严格按照《预算法》、预算管理原则，对预算执行情况行分析，分析资金的缺口及存在的问题，并拿出相应的意见处理供进领导决策。严格执行决算公开，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强化预算管理的严肃性，杜绝预算管理的随意性。规范各项财务开支审查审批和报账程序，加强资金安全管理。经手人经办、部门负责人审查、财务部门审核、单位领导审批，各负其责。

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收益，督促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共同做好财务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0.12万元，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为148.18，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8.06万元，减少0.55%。主要原因本部门反贪、反渎人员转隶至纪委监委，以致相应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比上年减少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主要原因是由于本部门反贪、反渎人员转隶至纪委监委，因此两辆执法执勤用车及编制一并转隶至纪委监委。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套。

2018年初资产总值2708.04万元，较上年减少151.78万元；年末2871.03万元，较上年减少162.99万元。固定资产2871.03万元。其中：房屋1510.01万元、与上年持平，车辆131.86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固定资产1228.99万元（主要为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办公家具及用具装具等）较上年减少12.87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 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